

证券代码：430547

证券简称：畅想高科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郑州畅想高科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任命朱瑞仙女士为公司分管生产的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自2024年3月28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8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2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免原因

因原公司副总经理不幸离世，为确保公司治理结构健全，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经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讨论，决定聘任朱瑞仙女士担任公司分管生产的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自2024年3月28日起生效。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选举新任副总经理，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完善

公司治理结构，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蔡永灿、訾永旗认为本次公司选举新任副总经理，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备查文件

《郑州畅想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郑州畅想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郑州畅想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